**《汕头市汕樟路—珠峰路东北侧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**

**（LH-01303、LH-01304控制单元）》简介**

1. **规划范围**

规划范围为：西至珠峰路，北至鸥下-西畔社区界线，东至兴安路—鸥上、鸥下社区界线，南至汕樟路—鸥汀排水沟。规划区用地面积84.64公顷。

1. **规划定位**

配套设施齐全，环境优美，文化气氛浓厚，具有地域特色的城市生活片区。

1. **发展规模**

法定规划区总用地面积84.64公顷，全部为城镇建设用地。

规划住宅用地34.13公顷，商住用地7.8公顷，根据有关法规、规章、技术规范及市政府相关文件，经测算居住人口约3.16万人。